附件2

报考指南

一、关于报名

**1.报考人员在招聘系统中填写报名信息应注意哪些事项？**

报考人员须在报名系统填写《报名登记表》，并对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完全责任。其中，学习和工作经历栏目应按时间先后顺序，从高中开始，填写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地、何单位学习工作、任何职。对大学期间的学习经历，须填写清楚学校、院系、专业名称。为避免影响招聘单位审核是否构成回避关系岗位，不得漏填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报考人员需要在招聘系统中上传《诚信报考事业人员承诺书》。

**2.报考人员在报名期间可否更改报考岗位？**

报名期间，报考人员可更改报考岗位。报名时间截止后，不得再更改。

**3.报考人员是否需要缴费？**

不需要。

1. 关于招聘对象

**4.哪些人员可以报考考生类别条件为“应届毕业生”的岗位？**

1. 国家统一招生的2024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非在职）。

（2）国家统一招生的2022、2023年普通高校毕业生（非

在职）；2022年1月1日至报名首日期间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且在面试资格复审前完成教育部认证的留学回国人员。上述人员须自毕业证书落款之日起至报名首日时未曾与用人单位建立过人事或劳动关系。招聘过程中，用人单位或者其主管部门将通过比对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等方式，对应聘人员在规定期间内是否曾与用人单位建立过人事或劳动关系进行核查。

（3）正在参加或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的基层服务项目人员。

**5.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专门职位的人员如何认定？**

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是指：我省招募的、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大学生村官”和参加“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限服务所在市或本人户籍（生源）所在市为广州市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报考。此类人员也可以报考符合条件的其他非定向职位。

在面试资格复审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大学生村官提供聘任合同和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出具的《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任职工作证书》；②“三支一扶”计划提供我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此证书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③“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提供由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

基层服务项目期满考核合格证书取得时间的计算截止日期为本次招聘报名首日。

**6.“退役军人”如何认定？**

退役军人是指：从中国人民解放军依法退出现役的军官、军士、义务兵等人员。限入伍所在市或本人户籍所在市为广州市的退役军人报考对退役军人适当放宽学历学位的职位。此类人员也可以报考符合条件的其他职位。

在面试资格复审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退出现役证件、入伍广州市的相关证明材料。

**7.2024年毕业的定向生、委培生是否可以报考？**

2024年毕业的定向生、委培生原则上不得报考。如委培或定向单位同意其报考，应当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报考。

三、关于学历、学位

**8.怎样理解招聘岗位中的“学历”、“学位”条件？**

应聘人员应具备与招聘岗位要求一致的学历、学位。招聘岗位没有学位要求的，应聘人员是否取得学位不影响报考。

**9.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毕业生可以报考哪些岗位？**

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国民教育形式（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毕业生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可以报考考生类别条件为“不限”的岗位，但不能报考考生类别条件为“应届毕业生”岗位或定向招聘岗位。

**10.应聘人员可否用非最高学历专业报考？**

招聘岗位考生类别条件为“应届毕业生”的，应聘人员不得以非最高学历专业报考，必须以最高学历专业报考。

招聘岗位考生类别条件为“不限”的，应聘人员可以非最高学历专业报考。

**11.以非最高学历专业报考的其他要求？**

2024届国内普通高校毕业生（非在职）以非最高学历报考的，须于2024年9月30日前取得最高学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2024届在境内就读的中外合作办学毕业生（非在职）以非最高学历报考的，须于2024年12月31日前取得最高学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其他应聘人员以非最高学历报考的，须于面试资格复审前取得最高学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逾期未取得的，不得聘用。

**12.国（境）外学历、学位人员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应聘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在国（境）内就读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人员，需取得由教育部所属的相关机构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函。

上述材料应在面试前资格复审时与其他材料一并交招聘单位审核。

四、关于专业

**13.应聘人员应如何判断本人所学专业？**

应聘人员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辅修专业、学位种类均不作为专业依据。

**14.应聘人员应如何选择专业报考？**

招聘岗位中专业条件参照《广东省2024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以下简称《公务员专业目录》）设置的，应聘人员所学专业已列入《公务员专业目录》列表的，不得报考所学专业代码与招聘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岗位表中的“专业”要求为“学科门类”（代码为2位数）的，如应聘人员所学专业为该“学科门类”所含“学科”（代码为4位数）或“专业”（代码为6位数）的，均符合报考条件。

若所学专业为《公务员专业目录》中旧专业的，按其对应的专业名称进行报考。如旧专业后注明“部分”的，须征询招聘单位同意后报考。

**15.应聘人员以相近专业报考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所学专业未列入《公务员专业目录》（无专业代码）的，可选择《公务员专业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面试资格复审时提供毕业证书（已毕业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

若招聘岗位专业条件为“专业”（代码为6位数），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为该“专业”的上一级“学科”（代码为4位数）或“学科门类”（代码为2位数），可按前款规定以相近专业报考。

**16.应聘人员专业中有培养方向的如何报考？**

对含有两个以上培养方向的专业，如招聘岗位已明确具体培养方向的，应聘人员须符合具体培养方向方可报考。如《公务员专业目录》中的“企业管理（含：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A120202）”，某岗位设置为“企业管理（限：财务管理）（A120202）”，则此专业中财务管理方向的应聘人员方可报考，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方向的不可报考。

除《公务员专业目录》中有列出培养方向的专业外，其他毕业证上专业名称后面以括号等形式列出的培养方向不能作为报考专业的依据。

五、关于港澳居民报考

**17.哪些港澳居民可以报考？**

港澳居民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可报考：

（1）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中无外国居留权的港澳居民；

（2）具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第五条所列条件。

**18.港澳居民在面试资格复审时还需提供哪些材料？**

（1）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

（2）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3）学历学位证书（境外学习的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等有关证明）；

（4）港澳地区《无犯罪纪（记）录》（可在考察环节提供）。

（5）要求提供的其它证书。

六、关于年龄和工作经历

**19.招聘岗位年龄条件的计算截止时间？**

招聘岗位年龄条件的计算截止时间为本次招聘报名首日。

**20.工作经历起始时间如何界定？**

（1）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作的人员，工作经历时间自报到之日算起。

（2）参加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工作经历时间自报到之日算起。

（3）到基层特定公益岗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初次就业的人员，工作经历时间从工作协议约定的起始时间算起。

（4）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高校毕业生实习见习基地参加见习或者到企事业单位参与项目研究的人员，工作经历时间自报到之日算起。

（5）在其他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的人员，工作经历时间以劳动合同约定的起始时间算起。

（6）自主创业并办理工商注册手续的人员，工作经历时间自营业执照颁发之日算起。

（7）以灵活就业形式初次就业人员，工作经历时间从登记灵活就业并经审批确认的起始时间算起。

**21.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时间？**

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时间为本次招聘报名首日。

**22.在企业工作，只能提供企业证明的，能否通过工作经历资格审查？**

只有企业出具的证明，不能通过工作经历资格审查。应聘人员还需要提供劳动合同或工资证明、社保证明等其他佐证材料，以证明企业工作经历。如在规定时间不能提供佐证材料，或所提供的材料不足以证明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七、关于考试

**23.考试时需要携带什么证件？**

必须带齐准考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与报名时一致）方可进入考场。

**24.考试前遗失了身份证怎么办？**

遗失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的应聘人员，需及时到公安部门补办临时身份证。其他证件不能代替居民身份证。

**25.笔试地点在哪里？**

笔试地点详见准考证。建议应聘人员在考试前一天熟悉考场地址和交通路线。

**26.对违纪违规行为，有哪几种处理方式？**

应聘人员有违纪违规行为的，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分别给予取消应聘资格、考试成绩无效、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等相应处理。

**27.如何查询笔试成绩？**

笔试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应聘人员可凭本人居民身份证号和准考证号登录招聘系统查询笔试成绩。

**28.资格审查的时间节点包括哪些？**

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主管部门或事业单位在资格初审、资格复审、体检、考察、公示以及办理聘用手续等过程中，发现应聘人员存在不符合招聘公告及岗位资格条件的，或存在填写虚假信息、提供虚假材料等情形的，将按规定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29.2024届毕业生在面试资格复审时须提供哪些材料？**

2024届毕业生在面试资格复审阶段暂不能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的，须提供居民身份证、学生证、毕业生就业推荐表；考察阶段，须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准予毕业和取得学位资格的证明。未按公告规定时限取得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予聘用。

八、其他

**30.是否有指定的事业单位考试教材和培训班？**

本次招聘考试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也不指定任何参考用书和资料，社会上任何以事业单位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参考资料等，均与本次招聘无关，请广大报考人员提高警惕，莫被误导干扰，谨防上当受骗。

**31.本报考指南适用范围及咨询方式是？**

本指南仅适用于2024年广州市增城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由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咨询电话：020-82720060、020-82720080，咨询时间段：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工作人员仅对公告内容及政策给予解释，不对报考人员是否符合岗位条件进行确认。